

# 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

## 台灣民族主義的困境與出路

以中國作為「他者」、「對立面」，是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隱微框架。這個論述框架 (discursive framework) 的形成，有其歷史脈絡與內在邏輯的必然性。本文將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與中國對抗」的論述框架，分成三階段來分析：威權統治時期 (1949~1988)、民主化時期 (1988~2000)、政黨輪替後 (2000~2008)，檢視「中國」與「中國人」作為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中的他者，其定義如何隨著具體歷史情境而演變。

然而，時至今日，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以二元性概念進行民族主體的追尋與塑造，其二元對立的架構在論述上或實踐上都已陷入困境。本文提出三個標準：理論的有效性 (theoretical effectiveness)、策略的可行性 (strategic feasibility)、道德的可欲性 (moral desirability)，分析台灣民族主義現今的困境，說明以「與中國對抗」作為論述框架的台灣民族主義，已經很難在新的時代環境中對內團結國民，對外指引國民奮鬥的目標。

最後，本文從行動層次 (agent level) 出發，提出一個指引行動的思考方向：台灣的民族建構無須也不能繼續建立在與中國對抗的基礎之上，論述框架必須超越「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Taiwan is the Taiwan Fight against China) 進入「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Taiwan is the Taiwan within the World)。

關鍵字：民族主義、他者、台灣、中國、敵我區辨

作者：謝易宏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所博士生)

Email：[siaekhong@hotmail.com](mailto:siaekhong@hotmail.com)

This paper is a preliminary draft. Citing this paper has to be under the permission of the author. Please cite it as follows:

Sia, Ljvakaw Ek-hong (2009) Taiwan is the Taiwan within the World: Predicaments of Taiwanese Nationalism and its Way Out. Paper presented at the Political Salon of Graduate Student Association of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17 December. (in Chinese).

謝易宏 (2009) 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台灣民族主義的困境與出路。發表於政治大學政治學系研究生學會政治沙龍，台北，台灣，12月17日。

Taiwan is the Taiwan within the World:  
Predicaments of Taiwanese Nationalism and its Way Out

Summary

China has been treated as “the Other” or “the Opposite” in the discursive framework of Taiwanese nationalism after WWII. The formation of such discursive framework was natural and unavoidable in terms of historical contexts and internal logic. This paper examines how had the definitions of “China” and “Chinese” within the discourses of postwar Taiwanese nationalism changed over three historical stages, i.e. Authoritarian Regime Period (1949~1988), Democratization Period (1988~2000), First Power Rotation Period (2000~2008).

Such dichotomous discursive framework do not serve the goal of nation-building well neither theoretically or practically nowadays. Hence, this paper proposes three criteria, including theoretical effectiveness, strategic feasibility, and moral desirability, for analyzing the predicaments of Taiwanese nationalism nowadays as well as elaborating its failures to unite a nation domestically and commit a nation to contributing the world in this new era.

Finally, this paper suggests a new guiding direction at “agent level” for Taiwanese nationalism: Taiwanese nation-building already need not and should not base on the “against China” discourses. In other words, the discursive framework must go beyond “*Taiwan is the Taiwan Fighting against China*” and into “*Taiwan is the Taiwan within the World*”.

Key words: nationalism, Self /Other, Taiwan, China, distinction

Author: Sia, Ek-hong

PHD student,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 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

## 台灣民族主義的困境與出路

「他性（otherness）是人類思維的基本範疇。任何一組概念若不同時樹立相對照的他者，就根本不可能成為此者（the one）。」

---Simone de Beauvoir, 1989

「理論一經掌握群眾，也會變成物質力量。理論只要說服人，就能掌握群眾；而理論只要徹底，就能說服人。」

---Karl Marx, 1843

「各族原住民、明清時代渡海來台的閩客移民、一九四九年前後來台的軍民，都是因為投置在此經營理想家園，對生活目標擁有主觀理性欲求，其最起碼的共同點是追求自由的意志，經過逐漸融合凝聚而逐漸形成台灣意識的。...我們在台灣這個場所的主體實踐，都已為『新時代台灣人』提供元素。我們之所以能夠形成『新時代台灣人』，絕對不是不由自主的宿命歸宿。」

---李登輝，2005

## 壹、前言

西元 2000 年五月，陳水扁進入總統府，成為第一個非國民黨籍的總統，民進黨實現第一次政黨輪替的歷史目標；2008 年一月國會選舉，民進黨在國會中的席次由最大黨滑落為不到三分之一的席次；2008 年三月，民進黨候選人在總統選舉中大敗，國民黨候選人馬英九進入總統府，結束民進黨八年的執政。短短八年，全台灣人民見證並經歷這個「主張台灣民族主義的政黨」（也許說「受到台灣民族主義者支持的政黨」也許更準確）大起大落的過程。

有個問題困擾著許多台灣民族主義者，甚至使他們感到惱怒：主張終極統一、態度與政策皆親中的中國國民黨，為什麼能在 2008 年的國會與總統選舉連續大勝，尤其是在台灣意識已是主流價值的現今台灣社會？研究選舉的人可以為國民黨的勝選提出許多解釋，然而本文無意在各種變數與模型間琢磨。陳水扁的施政與作為只是部份原因，專心怪罪於他正好讓人們遺漏更重要的東西。撇開陳水扁不談，台灣民族主義者也很習慣歸咎於國民黨買票、統派媒體的洗腦、台灣人民沒自覺或被騙...等等，這些理由已經用了很多年。幾乎沒有台灣民族主義者曾經反省：是不是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出了什麼問題？為什麼台獨論述無法再吸引更多人了？為什麼台灣民族主義作為一種意識型態，在日常生活的很多情境中都

被擱置在一旁，唯有在選舉時候激起選民狂熱與對立，是少數能派上用場的時候？

意識型態要吸引群眾，必須能夠對現實世界提供一套具說服力的解釋，並且足以在日常事務中發揮實際而有效的指導作用。本文的主要論點即是：以「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作為隱微框架（*tacit frame*）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已經落後於時代腳步，在論述上與實踐上都已陷入難解的困境，以「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作為替代方案可望超越這個困境。

在第一節中，將探討以「敵我區辨」的二元性概念進行主體的追尋與塑造，其二元對立架構對民族主體性所造成的侷限。第二節說明以中國作為「他者」、「對立面」，是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隱微框架。這個隱微框架的形成，有其歷史脈絡與內在邏輯的必然性，而且內涵也會根據具體歷史情境而演變。然而，時至今日，此框架在論述上與實踐上都已陷入難解的困境。第三節中作者提出三個標準：理論的有效性（*theoretical effectiveness*）、策略的可行性（*strategic feasibility*）、道德的可欲性（*moral desirability*）分析台灣民族主義現今的困境，說明以「與中國對抗」作為論述的台灣民族主義，已經很難在新的時代環境中對內團結國民，對外指引國民奮鬥的目標。第四節提出「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這個新的論述框架，並說明此框架的可能貢獻。

## 貳、敵我之辨與主體性

Carl Schmitt (2007[1932]:26-27) 在 *The Concept of the Political* 一書中對「政治性概念」提出一個有別於道德、美學、經濟...等概念的著名判準：「政治行動與動機可以被化約為區別敵友」。政治性敵人不需要是道德上邪惡的或美學上醜陋的，也不必然是經濟上的競爭者。敵人就是他者（*the other*）、就是外人（*the stranger*），某些存在主義意義上的差異與疏離（*existentially something different and alien*）就足以成為「敵人之所以是敵人」的充分條件。

作為現代最重要的政治現象與概念之一，民族主義與此種「區隔敵我之事」也常常呈現相伴相生的關係。許多民族主義研究的經典作品都指出類似的「區別敵我」的現象：Gellner (1983) 以結構性論證方式說明位於邊陲的安塔魯尼亞人對於被核心地區的排除的怨恨，終將興起民族主義情緒；Anderson (1983) 認為「受到束縛的朝聖之旅」這種制度性歧視與排除，導致殖民地菁英對殖民母國的集體憤懣，是促成美洲的歐裔移民與一戰後亞非殖民地菁英的「民族想像」的重要條件之一；Chatterjee (1986) 分析印度殖民地菁英的論述，闡明東方殖民地

菁英試圖在意識型態層次上將東方與西方的文明差異截然二分，為殖民地解放鬥爭之前進，備妥民族主義式的思想彈藥；Fanon (1952; 1961) 則從經濟剝削、政治宰制、軍事鎮壓、文化否定...等面向，甚至深入精神分析層次，一層一層地以二元對立的形式，樹立歐洲白人殖民者與非洲黑人被殖民者的各自形象與相互關係。

民族主義運動經常進行「敵我之辨」乃是內在邏輯的必然。因為民族主義或民族概念必然源自於民族的自我認同。自我認同的前提是必須能自我「界定」，因此自我認同的第一步往往從認知到自我與他人的差異開始。正如 Simone de Beauvoir (1989) 指出：「他性 (Otherness) 似乎是人類思維的基本範疇。從最原始的社會、最古老的神話，我們都可以發現二元性的表達方式—自我 (the self) 和他者 (the other)」。人的自我概念「若不同時樹立相對照的他者，就根本不可能成為此者 (the one)」，而人的主體「只能在對立中確立，把自己樹為主要者，以此與他者、次要者、客體 (the object) 相對立」。這種二元性概念存在於人的意識深層，個人必須透過不斷界定他者，自我的形象始得以清晰。

二元性概念，挾其強大「簡化」的效果，幫助人們更容易理解世界；其簡化的效果，也像嗎啡一樣，一旦使用便容易深陷其中：如果不透過二元對立結構，就無法理解自己的存在。主體性的呈現必須仰賴他者的對照，這無異是主體的「異化」。人的自我認同也許始於對人我差異的認知，卻不能一直停留於此。因為依賴「二元對立結構」來確立的主體性，不是真正的主體性，是虛幻的、脆弱的、沒自信的。依賴「二元對立結構」來建立主體性是一條歧路，這樣的主體概念在現實生活中將遭遇困難。因為純粹的二元性概念只能存在於人的腦袋中，而真實的世界是複雜多端的。二元性概念無法妥善處理複雜多端的現實。

民族經常被想像成「共同體內所有成員集體性、連續性的總合」，作為此種「人的集合」，民族也常常樹立與之對立的他者，試圖藉此確立己身的主體性。民族共同體意識無法穩固地建立在「與他者對立」的沙地上，如前所述，依賴二元對立結構無法得到真正的主體性。民族主義作為一種理論或意識型態，無非想把民族的概念轉化成現實的政治實踐，其一般的目標是「尋求政治與民族單位必須緊密重合」(Gellner, 1983:1)。然而，理論與意識型態的有效性，取決於與現實的關連。理論與意識型態協助了內部整合、動員並提供對外的合法性，對任何政治運動而言都是不可或缺的。Marx (1972[1843]) 對此早有洞見：「理論一經掌握群眾，也會變成物質力量。理論只要說服人，就能掌握群眾；而理論只要徹底，就能說服人」。意識型態的確可能對人類行為產生指導作用而「變成物質力量」，但是前提是必須「能說服人」。意識型態要能說服人，就必須建立在現實基

礎上。無力解釋現實世界的困境及其來源的意識型態，充其量只是空想，根本不具有動員群眾的力量。這裡的「現實」指的是 Raymond Williams (1977:110) 所說的群眾「生活中經驗的現實 (experienced reality)」，與純粹的事實或許有出入。換句話說，意識型態若只是「精確地描述純粹現實 (reality)」不會帶來足夠的能量，意識型態的動員力量來自在於將群眾「認知到的現實」(perceived reality) 系統化、理論化，然後根據理論的前因後果，指出突破困境的出路。

近代歷史再再為我們證明，許多民族國家認同的建構，確實是經由確立一個敵對的他者而形成的。本文無意主張台灣民族主義應當「超凡入聖」地推翻人類認同形成的某些規律，而是企圖指出這種認同形成過程所隱含的問題。本文目的在點出：戰後台灣民族主義以中國為對立面的二元框架，反而使中國成為「難以忘卻的他者」(unforgettable other, 語出 Masahiro, 2006)，不利真正的主體性產生。以「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為框架的民族主義論述，發展至今已經無法適應時代脈絡，而且拙於捕捉、理論化台灣人民的現實生活經驗。這種脫離現實的意識型態，自然無法對實際事務產生有效的指導作用。在下一節中，將檢視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與中國對抗」的論述框架，分成三階段來分析：威權統治時期 (1949~1988)、民主化時期 (1988~2000)、政黨輪替後 (2000~2008)。

### 參、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論述

在日本時代所產生的「台灣人」、「台灣民族」的概念，是以「日本人」為主要對立面來界定的。此時，台灣民族運動的對立面不是中國，對於中國的態度是不確定的。台灣與中國之關係存在許多可能性，不過這些可能性卻非台灣人能完全掌握的。日本時代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將中國因素「存而不論」。直到二次戰後的 228 事件，使得台灣人必須徹底地反思與中國的關係。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也從原本游移不定的態度斷裂，激發出一種以「中國為直接對立面」的堅決政治思考 (吳叡人, 1995:68-69; 陳翠蓮, 2008:32-33)。

「與中國對抗」成為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隱微框架 (tacit frame)，隨著時空環境的轉變，對「中國」與「中國人」的定義也隨之改變。本節無意詳細地回顧戰後各種台灣民族主義理論，筆者只從一個觀點檢視：作為台灣人或台灣民族的他者、對立面是誰？「中國人」作為「台灣人」的對立面，其定義最早包含了「中國大陸的中國人」、「蔣政權的權貴份子」、「一般的外省人」。彭明敏等人提出的「台灣人民自救宣言」代表一個轉折點，非國民黨權貴的「外省人」開始被納入於台灣民族的共同體想像。到了 90 年代，李登輝利用「中華民國在台灣」

的概念，將中華民國與依附於蔣政權的權貴份子與台灣連結，將他們從台灣與台灣人的對立名單中排除。此時，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為台灣民族主義者用以團結台灣人民，最適合、也最符合現實的對立面與他者。面對 2000 年政黨輪替後的新困境，李登輝提出「新時代台灣人」試圖超越「與中國對抗」的二元對立結構，不過在政治鬥爭的現實下，並沒有產生相稱的實質政治影響力。

## 一、威權統治時期（1949-1988）

國民黨政權撤退至台灣後實行威權統治，透過軍、警、特系統對台灣社會進行嚴密的控制。白色恐怖除了實際的人身安全威脅，也挾帶著對思想自由的嚴格壓抑。在這種政治、社會條件之下，在台灣島內根本不可能有台獨思想進行組織和動員的空間，於是戰後的台灣民族主義運動初期只能以一種流亡者運動的形式在海外存在（Geoffroy, 1997; Kerr, 1991）。

成立於日本東京的「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其大統領廖文毅（1956）在「台灣民本主義」中主張台灣民族是一個「混血民族」，是「繼承印尼、葡萄牙、西班牙、荷蘭、福建、廣東以及日本人血統，換句話說，融合原住民、漢、日、拉丁、Tuton 諸民族的血統」（引自黃昭堂，1998: 77-82）。血統並非構成民族的必要條件，然而廖文毅如此主張無非是要用最簡單明瞭的方式，從血統上徹底將「台灣民族」與「中國人」、「中華民族」作出區隔，作為台灣民族主義的立論基礎。<sup>1</sup>王育德（2002 [1963]）的「台灣民族論」<sup>2</sup>反對廖文毅的「混血論」，認為台灣民族已經存在但還需要「精鍊」，台灣民族就是由福佬人、客家人、原住民各族所構成。兩人雖然對台灣史、台灣民族的想法有許多差異，但是兩人都把 1949 年隨國民黨來台的「外省人」與在中國大陸的中國人視為同一個「中華民族」，是相對於台灣民族的外來統治者或外國人。

史明（1992）在「台灣民族—其形成與發展」一文，<sup>3</sup>主張台灣民族是由於

---

<sup>1</sup> 從血統立論的民族主義論述，早就不是台灣民族主義的主流論述。但是在 2000 年以後，仍有沈建德（2003a; 2003b）根據大量的歷史資料，推斷台灣現有住民大部分都是「漢化的平埔族原住民」，而非一般說法的「移民漢人」。然而，沈建德之所以主張血統論論述，其目的已經不是要將「本省人」和「外省人」在血統上做出區隔，而是要反駁中華人民共和國宣稱的「（台灣人與中國人）同文同種」、「台灣自古屬於中國的一部份」這類主張。

王育德。1963。〈台灣民族論〉。《台灣青年》35-37。

<sup>2</sup> 原發表於《台灣青年》，35-37 號連載。後整理成專書，見王育德（2002）。

<sup>3</sup> 原發表於《獨立台灣》，6-11 號、14-23 號連載，東京：獨立台灣會。後整理成專書，請

台灣特有的「共同地緣」與殖民地被壓迫的「共同命運」所逐漸結成為單一的共同體，成員之間的共同意識也隨之產生。而他所謂的「台灣民族」只限於漢系台灣人與原住民系台灣人，不包括「二次大戰後跟蔣政權逃亡過來的兩百萬中國人」。史明對於「誰是台灣民族？」的定義與廖文毅、王育德的主張並無不同。1960年代的海外台獨論述，普遍還是將49年隨國民黨來台的大陸人排除在「台灣民族」的範疇之外，將他們視為對立面，即殖民者（吳叡人，1995: 77）。從這個角度看來，史明的論述特點在於其「徹底的反中國史觀」（黃昭堂，1998: 89）：「台灣、台灣人在過去的歷史上，是一直以反中國、中國人為歷史的主要契機，就是說，台灣民族無非是想要脫離中國的支配而發展下來的一個『歷史產物』」。

「台灣人」在過去的歷史上是「一直以反中國、中國人為歷史發展的主要契機」，這樣觀點如果置於客觀具體的歷史情境中，恐怕有許多詮釋上的困難。然而，史明的觀點清楚表明了當時強烈的台灣民族主義者對中國、中國人的態度：他們既反對在中國大陸的中國人，也反對在台灣的蔣政權，隨國民黨來台的两百萬「中國人」也不能列入「台灣民族」的成員，同樣在反對之列。然而，必須注意的是，這些論述當時只能在海外發酵，對台灣社會的影響力不足。在國民黨的意識型態強力灌輸下，「中華民族」是比「台灣民族」更被台灣社會普遍接受的概念。

相較於海外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將「中國大陸的中國人」、「在台灣的蔣政權」、「在台灣的外省人」視為一體，同在對抗、打倒的行列；身在台灣島內的台灣民族主義者顯然對台灣現實土壤有更親近的感受，他們認知到必須更細緻地處理「在台灣的外省人」的問題：從日常生活來看，「外省人」也許還懷抱著「反攻大陸」的希望，但是在社會生活層面確有逐漸定著化的傾向，經過多年跨族群的通婚以及經濟社會互動，台灣社會結構已經逐漸複雜化；從策略層面來看，台灣獨立運動也有擴張團結基礎的需要。

1964年彭明敏、謝聰敏與魏廷朝提出「台灣人民自救宣言」，宣言中論述國民黨「一個中國」的僵固政策是造成台灣內外危機的根源，而本地人與大陸人同是國民黨政策和中共武力威脅的受害者，基於這個受害的共同命運，所以本地人與大陸人應該一起「推翻蔣政權，團結一千二百萬人的力量，不分省籍，竭誠合作，建設新的國家，成立新的政府」（彭明敏，1995）。

在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發展上，自救宣言有重要的轉折性意義，其「代表一個本土的『領土/公民』式的台灣民族主義的發軔」，「激發了一個以公民意識為

---

見史明（1992）。

基礎的『台灣民族』的視野」(吳叡人, 1995:57-64)。事實上, 自救宣言不但跳出原生性民族主義 (primordialist nationalism) 論述的窠臼, 也重新劃定了敵我界線: 「在台灣的大陸人」開始被納入本地人團結的對象, 而「這群人 (本地人加上大陸人) 在國民黨壓迫、共產黨威脅下的共同命運, 它的對立面是國共兩個中國政權」(吳叡人, 1995:77)。

然而, 自救宣言顯然是一種「先知式」的觀點, 它預視了歷史發展的趨向, 但是處於 1964 年的台灣社會情境中, 它的論述無法有效動員本地人和在台灣的大陸人 (原因有三, 見吳叡人, 1995:79-80)。在當時的威權統治下, 彭明敏被迫流亡海外明示著自救宣言在實踐上不可避免的失敗。雖然自救宣言在當時不可能實踐, 但是其所包含「公民民族」與「命運共同體」的視野, 深深影響了海外台獨運動者, 以及往後三十年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海外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也開始接納逐漸定著台灣的大陸人, 從 1964 到 90 年代台灣內部的民族主義論述也沒有超越自救宣言的框架, 「公民民族」與「命運共同體」的概念逐漸成為論述主流 (施正鋒, 2001:17-18; 施敏輝, 1988)。

從「區別敵我」的角度來看, 中國、中國人一直是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論述所慣用的「他者」, 然而中國與中國人的定義在論述中卻是有變化的, 「台灣民族」的定義也同時演變。中國人可以再細分三個組成份子: 「中國大陸的中國人」、「蔣政權的權貴份子」、「一般的外省人」; 中國則分成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分別討論之。

在「中國人」這個概念上, 早期海外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將「中國大陸的中國人」、「蔣政權的權貴份子」、「一般的外省人」皆視為中國人, 並列於台灣民族的對立面, 都是台灣民族獨立建國路上的障礙與敵人。而「自救宣言」代表著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一個轉折點: 開始將「一般的外省人」列入團結的對象, 接納其成為「台灣民族」的成員, 但是「蔣政權」仍是應該被推翻的目標。

在「中國」這個概念上, 共產黨掌控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與國民黨掌控的中華民國, 兩者皆是台灣民族要實現獨立建國道路上的敵人。不過, 從客觀政治局勢來看, 實際對台灣施行威權統治的是中華民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曾一日統治台灣; 而且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僅是互不承認, 更是敵對關係。即使如此, 當時的台灣民族主義並沒有發展出「敵人的敵人就是朋友」或「遠交近攻」的相關論述。因此, 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同在對抗之列。

然而, 對台灣民族主義者而言, 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完全沒有差別嗎? 倒也不盡然。冷戰時期, 中國人民共和國對台灣人而言是以武力「威脅」的外敵, 而中華民國卻是真真切切統治台灣社會的政治實體。國民黨統治所帶來的

軍事鎮壓、政治宰制、經濟壟斷、社會壓抑與文化羞辱，是絕大多數生活在台灣土地上的人共同的切膚之痛。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帶來的壓迫，明顯有「親疏遠近」的程度差異。因此，中華民國稍微「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為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主要對抗對象，在心理上與現實上都是合理的。流亡海外的台灣民族主義者對中華民國激烈反感自不待言，彭明敏的自救宣言亦主張「推翻蔣政權」，其主要對抗對象也是國民黨掌控的中華民國。

因此，從自救宣言以後，台灣民族主義逐漸形成一主流論述：接納一般外省人，但是反對國民黨權貴；中華人民共和國固然是敵人，中華民國更是台灣獨立建國首先要打倒的目標。這個主流論述一直到了李登輝主政時代，在現實政治運作中又有一番大轉變。

## 二、民主化時期（1988-2000）

即使有海外流亡者與黨外人士的賣力宣揚，台灣民族主義的概念在威權時代只有少數的民眾認同；在李登輝主政的 90 年代，同時也是台灣民主化進展迅速的十年，廣義的「台灣意識」的支持度才大幅攀升，從民調數字可以清楚看見這個趨勢。

90 年代以前，由國民黨主政的中華民國體制之特性相當符合 Ronald Weitzer（1990）所定義的「遷佔者國家」（settler state），此特性使得台灣的民主化過程同時呈現去殖民化的色彩與國族重建的意涵。民主的重要意涵是主權在民，國家的正當性來自人民的授權，因此遷佔者國家進行民主化的過程也意味著國家的本土化，這是內在邏輯的必然。對於國民黨內的本土派與在黨國體制之外的民進黨而言，兩者對於「國家的本土化」有共同利益，但是對於如何達到這個目標則各有偏好的策略。國民黨本土派長期作為「遷佔者國家」的協力者，當時國民黨對於整個政府體制與選舉仍具有主宰地位，對他們而言掌握國家的捷徑是掌握黨，因此國民黨本土派傾向維持中華民國體制，但是將必須將國民黨本土化，由本土派掌權。換句話說，國民黨本土派的最佳策略是「族群化」（ethnicize）政治而非「國族化」（nationalize）政治。相對的，民進黨菁英長期被排除在黨國體制的權力之外。對他們而言，社會上長期存在的族群裂痕是動員的利器，即使如此，單單操作族群政治獲利最大的將是國民黨本土派，民進黨必須訴求整個國家體制的改建（包括名義與實質）才能與國民黨本土派區隔，其最佳策略是「國族化」政治（Wu, 2002: 199-201）。

首先看民進黨。從黨外運動到民進黨創黨後，反對運動人士對台獨的立場其

實一直是不一致的，直到 1991 年民進黨通過「基本綱領」（因為基本綱領第一條就主張「建立主權獨立自主的台灣共和國」，所以此基本綱領被慣稱為「台獨黨綱」），強調民主與台獨的一體性，民主運動與台獨運動的合一才終於被「驗明正身」（林濁水，2006:184-185）。

民進黨在 90 年代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雖然常會依照時空人地或選舉需求被策略性強調或隱藏，但是其內涵都不脫離台獨黨綱的基礎。台獨黨綱首條即揭示「建立主權獨立自主的台灣共和國」，其手段是「應交由台灣全體住民以公民投票方式選擇決定」。「台灣全體住民」必然包括外省人，可見台獨黨綱的台灣民族想像包括外省人，並且是一種公民民族主義，這部份可視為自救宣言精神的延續。

台獨黨綱中嚴厲批判中華民國體制，認為其只是「國民黨一意藉著『全中國唯一合法政府』之虛構，維持大而無當的『中華民國五權憲法體制』，並賴以長期維持反民主之統治與特權。」；而且，中華民國體制對台灣造成的弊病多端，包括「對內造成憲政改造的僵局，對外引起中共之覬覦野心；在國際上也因違反國際法和國際政治現實，以致於無法正常地參與國際社會；甚至造成台灣人民國家意識的模糊，以及文化發展的障礙。」。「在國際上也因違反國際法」這段話其實隱含「台灣地位未定論」的精神，因此中華民國體制對於民進黨而言是應該被推翻的對象，<sup>4</sup>應該「依照台灣主權現實獨立建國，制定新憲，使法政體系符合台灣社會現實，並依據國際法之原則重返國際社會。」

李登輝對台灣民族的想像其實與民進黨差距不大。李登輝（1999）強調從二次大戰後，台灣兩千一百萬人民經過半世紀的共同努力，已經成為有機的「生命共同體」（1992 年提出），不分族群都成為「新台灣人」（1998 年提出）了。在此論述中，外省人無疑也被納入台灣共同體的成員。李登輝與民進黨最大的差異，如前所述，在於面對中華民國的態度。相對於民進黨拒絕承認中華民國統治台灣的正當性，李登輝提出「中華民國在台灣」的概念來解釋當前的國家現狀：「『中華民國在台灣』是主權獨立的國家，從 1912 年就存在，只是 1949 年以後有效統治權限縮於台澎金馬與附屬離島。」因為「中華民國在台灣」已經是主權獨立國家，所以沒有宣佈獨立的必要，也無須更改國號為台灣共和國。這樣的論述在當

---

<sup>4</sup> 當然，這是指「台獨黨綱裡的民進黨」。即使是 90 年代的民進黨，在實際政治運作上從未間斷參與中華民國體制下的各層級選舉，並沒有要立即推翻中華民國的作為。而且，2000 年民進黨執政以後，至少在論述層面上，民進黨開始「維護」起中華民國，以諷刺國民黨對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友善。

時就被懷疑是「以中華民國之名行台灣獨立之實」，也就是所謂的「獨台」路線。「中華民國主權」與「台灣獨立」無論在概念上或現實政治中，本來應該是互相衝突、互不相容。現在李登輝卻用「中華民國在台灣」的論述，以一種曖昧模糊、模稜兩可的方式將兩者架接起來。李登輝作為第一個非外省籍的「台灣人總統」，他的角色與施為的確對國民黨與中華民國的本土化起了關鍵效果。

1996 年台灣的第一次總統民選，在中共試射導彈的武力恫嚇下，李登輝仍獲得 54% 的選票，民進黨候選人彭明敏獲得 21% 的選票。兩人加起來達到四分之三的得票率，隱隱約約可以說明台灣社會的共識或主流價值出現，那就是：「台灣的主權獨立（姑且先不論國家的名字），而台灣的前途必須由全體台灣住民共同決定」。到 90 年代末，這樣的主權論述在台灣社會已經取得了「道德與智識的領導地位」(moral and intellectual leadership)，沒有一個嚴肅、夠格的政治競爭者膽敢背離這個論述 (Wu, 2002: 213)。

吳叡人借用 Antonio Gramsci (1971) 的「消極革命」(passive revolution) 的概念來解釋 90 年代的民主化與國族政治交織運作的過程：李登輝和國民黨本土派的「溫和路線」與民進黨主導的「激進路線」經過十年的相互競爭與牽制，最終創造了一個實質上、內容上已經本土化，但是仍保留舊的國家體制與象徵符號的「中華民國在台灣」，這可以算是李登輝主導的「溫和路線」的勝利 (Wu, 2002)。

由上述討論我們可以看到，經過李登輝的「溫和路線」與民進黨的「激進路線」互動之後，90 年代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出現務實化、折衷化與主流化的傾向。兩條路線都承認「台灣主權獨立」的現狀（雖然對國名仍有爭論），對於「台灣制憲獨立建國」這個命題，從原本肯定與否定各執一端的態度，演變成「台灣的前途必須由全體台灣住民共同決定（雖然對採公民投票與否的態度不一）」也。也就是說，「台灣主權獨立」、「台灣前途只有台灣全體住民有權決定」、以及用程序方式來回答「台灣前途應該統一或獨立」的實質問題，是兩條路線的「交疊性共識」(overlapping consciousness)，這是一種務實化的妥協。「中華民國在台灣」這種舊符號與新內容並存的國家體制，也是一種不令人滿意但是還能接受的折衷。就算是民進黨，在 1999 年通過的「台灣前途決議文」中亦承認「台灣是一主權獨立國家，...依目前憲法稱為中華民國，...」。這種務實化與折衷化的傾向，基本上獲得不分黨派大多數台灣人民的支持，成為主流論述。

在這個台灣民族主義主流論述中，「一般的外省人」無疑是台灣民族成員之一。即使是「蔣政權的權貴份子」和「中華民國」，在「中華民國在台灣」的論述框架中也都被「化敵為我」，不再是台灣人、台灣民族的對立面。這個階段中，台灣民族的對立面選單中似乎只剩下中華人民共和國。民進黨的「激進路線」一

向視中華人民共和國為威脅台灣的外敵，這點殆無疑問；李登輝的「溫和路線」早期猶以「國統綱領」將台灣與中國大陸的統一一列為國家目標，但是統一必須在主權對等的前提下進行，並且在時序上是沒有時間表的、遙遠的「長期目標」。國統綱領因此被戲稱為「國家不統一綱領」，這顯然只是語藝修辭上（rhetorical）的統一。在實際的政治運作上，1996 年李登輝當選第一屆民選總統後，對「台灣認同」、「台灣意識」的強調更遠遠多過修辭上的「國家統一」。總統選前的導彈試射、口頭威脅與對台灣國際外交空間的封殺，在在讓中華人民共和國作為台灣的對立面的形象更加鮮明。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這個強大敵人的對比之下，李登輝的「溫和路線」與民進黨的「激進路線」之間的差異，逐漸模糊的難以區辨。1999 年，李登輝接受德國媒體訪問時，進一步指出台灣與中國的關係是「特殊國與國關係」（俗稱兩國論）時，此論一出雖然激起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強烈反應，但是卻受到國民黨與民進黨齊一的辯護，即使新黨舉行反對「兩國論」遊行，其主題卻是「和平反戰」，某種意義就是「拒絕中共武力犯台」。這意味著如果中華人民共和國因「兩國論」而武力犯台或恫嚇，是台灣所有政黨都無法接受的。由此可見，中華人民共和國不但是促成「溫和路線」與「激進路線」整合的最重要外部因素，中華人民共和國也順理成章成為台灣民族主義者用以團結台灣人民，最適合、也最符合現實的對立面與他者。

### 三、政黨輪替後（2000-2008）

2000 年總統選舉，在國民黨分裂的情勢下，陳水扁以 39% 的得票率意外進入總統府。選後，李登輝被國民黨支持者認為是敗選的禍首，被迫卸下國民黨主席職務，隔年九月被國民黨撤銷黨籍。政黨輪替後的台灣民族主義發展，再度沿著李登輝與民進黨分成兩條主要路線：一條是以李登輝為首的漸進主義路線（Gradualist Line）（以下簡稱漸進路線），另一條是以陳水扁為首的工具主義路線（Instrumentalist Line）（以下簡稱工具路線）。

#### （一）李登輝的漸進路線

李登輝卸任總統後，仍然活躍於政壇，並且有實際的政治影響力。以李登輝為最高領導人的組織包括：在政黨方面有「台灣團結聯盟」，於 2001 年立委選舉中取得 13 席國會席次；在地方上的組織有「李登輝之友會」，負責招募與動員各地支持群眾；「群策會」則是作為政策研究智庫，以及學界和社會菁英的互動平

台。由眾多獨派團體組成的「手護台灣大聯盟」，經過 2002、2003 年兩次「台灣正名運動」街頭遊行的醞釀與 2004 年 228「手牽手護台灣」達到聲勢的高峰，皆是由李登輝擔任總召集人，掌握實際最高指導權。這些獨派團體過去與民進黨關係較密切，但是 2000 年後開始轉向李登輝，奉其為台獨運動的精神領袖。

除了擁有實際的組織性政治實力，李登輝的漸進路線也是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之中，唯一在 2000 年後有理論性進展的一支。李登輝在 2003 年台灣正名運動現場演說，首次公開直言「中華民國不存在」論。<sup>5</sup>不久後提出「國家正常化」的主張，其目標是「建立一個有台灣主體意識的政治、經濟、教育與文化的『正常國家』」（李登輝，2003: 2），而完整成熟的理論論述是在 2005 年提出的「新時代台灣人」之中呈現。

李登輝的「國家正常化」的觀點，雖然也是以正名、制憲作為主要策略，卻與「台灣尚未獨立，不是一個國家，也未擁有主權，必須廢止中華民國體制才算獨立」這一派的台獨論述是很不相同的。這類型的台獨論述雖然未獲得足夠的政治力量支撐，但是一直到 2000 年民進黨執政後仍然存在。<sup>6</sup>李登輝對於「國家正常化」的觀點有其延續性，他曾自言：「過去以來，我們從中華民國、中華民國在台灣、台灣中華民國（李登輝、中嶋嶺雄，2000），最後的目標是完成以台灣為主體的正常國家」，這是李登輝一貫漸進式、改革式的思維。這與後來他在 2007 年宣稱「從未主張台獨」的言論，其實是邏輯一致的漸進式思考。<sup>7</sup>

---

<sup>5</sup> 新聞記錄可參見：李心怡。2003。〈李登輝的「出中華民國」記〉。《新台灣新聞週刊》2003/09/12：390 期。

<sup>6</sup> 此類型論述多從國際法著手，例如：李明峻（2004）、許慶雄（2000; 2001）、黃昭堂（2002; 2003）、張英哲（2005）。此類論述的論點大多有其憑據，論理邏輯嚴明是其特色。然而，「台灣能否（或是否）獨立建國」本質上乃一國際政治議題，國際法上有利的論據也許有助於台獨主張能夠「理直氣壯」，但是卻非獨立建國的充分條件（sufficient condition），在國際政治的現實互動下，甚至不是必要條件（necessary condition）。

<sup>7</sup> 2007 年 1 月 29、31 日，李登輝接連接受壹週刊與 TVBS 電視台專訪。綜合相關的專訪內容如下：一、他不是「台獨教父」，也從來沒有主張過台獨。二、台灣並不存在統獨的議題，只有左右的問題。台獨本身是假議題，因為台灣事實上已經是主權獨立的國家，所以不必追求台獨。他進一步說明，追求台獨是退步，而且是危險的作法。因為這種作法不但把台灣降格為未獨立的國家，傷害台灣的主體性，也會引起美國、中國方面很多困擾。三、目前的國名仍叫作中華民國，所以國家正常化才是接下來的目標，而正名、制憲、建立國家認同、加入聯合國則是國家正常化的要素。

李登輝此番言論在當時引起許多獨派團體和台獨支持者反彈，質疑李登輝路線改變，陳水

台灣民族形成過程的一個特徵是「外來國家土著化」(吳叡人, 1997: 47; 施正鋒, 1998)。從世界歷史來看, 有不少國家是由外來佔領政權本土化而成立的, 例如巴西、阿根廷、南非、瑞典, 甚至是美國(黃昭堂, 1998: 140-43)。李登輝對於「國家正常化」的觀點其實比較近似要將「外來國家土著化」, 這是他在 90 年代未竟之事業。台灣的共同體意識到 90 年代末逐漸成形, 如果以最寬鬆的低標準來看, 「民族打造 (nation-building) 的地基已經鋪建」(林濁水, 2006: 68), 但是國家打造 (state-building) 尚未完成, 仍然保留中華民國的象徵符號與憲政體制。順著李登輝的漸進式邏輯推演, 台灣已經是主權獨立, 所以不需要再宣佈獨立; 台灣的民族打造也大致完成, 只是「國家有點不正常」, 李登輝只是要讓它「變正常」。因此, 他要做的甚至不是國家打造 (因為國家已經存在了), 而僅僅是國家土著化 (state-nativizing)。「國家正常化」以李式漸進邏輯來看, 只是一場國家轉型 (state-transforming) 而已, 並沒有前述獨派那種視正名制憲為「獨立建國」的悲壯感。<sup>8</sup>

李登輝的漸進路線在當時卻被視為「激進」, 這是因為與陳水扁提出「四不一沒有」的工具路線比較之下的相對感受。「激進」是社會的感受, 不是李登輝路線的本質。陳水扁執政後期基於理性自保的政治計算, 而產出一連串看起來粗糙的政策, 才是真正的「激進」(impulsive), 而非「基進」(radical)。相對於陳水扁對台獨論述的工具性使用, 李登輝逐漸發展出具有理論高度與開創性的「新時代台灣人」論述。

「人的主觀能動性」是「新時代台灣人」的理論核心(李登輝, 2005), 同時也是與過去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最大的區別。從這個核心出發, 李登輝用「新時代台灣人」重新概念化「台灣共同體」之定義、形成原因與未來目標。由於強調「人的主觀能動性」, 使得「新時代台灣人」的理論頗有存在主義的味道。以往的台灣民族主義對「台灣民族」形成歷史的敘事主軸是: 台灣各族群的人們(原住民除外)是在不同時期, 因為經濟或政治因素移入台灣, 族群之間的關係既不和諧更未形成一個民族, 後來因為面對一個共同的敵人、他者(先是日本人後是中國人), 才讓零散的各個族群團結「成為」一個民族。李登輝拒絕這種理解方

---

扁與民進黨更進一步順勢回收那些不滿的獨派人士的支持。如果細究其思維脈絡, 李登輝的發言與策略其實有其邏輯一貫性。當初獨派團體因為誤會李登輝是「台獨教父」而視他如救世主, 後來也因為誤會李登輝「背離路線」憤而離開。

<sup>8</sup> 獨派的各種獨立建國路線, 可參考台灣教授協會於 2009 年舉辦的台灣國家定位論壇的發言紀錄與書面文章集結, 請見台灣教授協會(2009)。

式。因為在此理解方式之下，共同體的形成是被動的，人完全是被結構決定的。他認為「我們之所以能夠形成『新時代台灣人』，絕對不是不由自主的宿命歸宿」（2005: 68），對共同體的理解必須是「從『行動者』的社會實踐角度，來重省台灣歷史的真實」（2005: 62-63），這種理解方式「截然不同於把台灣人民作為盲目湊合的集體」（2005: 67）。李登輝認為，從「人的主觀能動性」出發，才是理解共同體意識形成的最佳方式：「各族原住民、明清時代渡海來台的閩客移民、一九四九年前後來台的軍民，都是因為投置在此經營理想家園，對生活目標擁有主觀理性欲求，其最起碼的共同點是追求自由的意志，經過逐漸融合凝聚而逐漸形成台灣意識的」（2005: 67-68）。共同體意識不因不由自主的命運而成立，也不是為了應付共同敵人而在敵我結構下被迫地產生，而是人們在台灣這個「場所」的主體實踐才為「新時代台灣人」提供元素。根據此一以「人的主觀能動性」為基礎的論述方式，「新時代台灣人」不再是被動的、防禦的、不由自主的、受到結構決定的「受害命運的共同體」，而是主動的、積極的、勇於挑戰命運、共同追求自由與理想家園的共同體。

以往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也強調「台灣主體意識」，但是確定主體的方式卻是透過界定他者或共同敵人：在想像他者的過程中，我群的面貌才慢慢清晰；在界定敵人的時候，台灣民族才得以凝聚成形。「新時代台灣人」與過去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最大的不同就是：它沒有設定「他者」與「敵人」。<sup>9</sup>「新時代台灣人」的形成不是來自與敵人對抗，而是追求自由與理想家園的主觀意志之凝聚。

從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演進史來看，有些群體一開始並未被納入「台灣民族」的想像成員之中。一直到 90 年代以中華人民共和國為主要對立面的民族想像成立後，「全體台灣住民」才因為「共同的受害命運」而被視為一個共同體，新的共同意識也才逐漸產生。我們必須瞭解到：「新時代台灣人」並非跳躍式、脫離現實的理論，它是建立在前述的共同體基礎之上的理論。換句話說，「新時代台灣人」並沒有把某些人加入或踢出原本以台灣作為「場所」的共同體，它只是換一個方式來理解這個共同體的形成。因此，李登輝才得以宣稱：「『新時代台灣人』論述的內涵，與『民族運動』或『民族國家運動』大異其趣，它指涉的是民主社會裡具有公民意識的國民的總稱」（李登輝，2005: 61）。

---

<sup>9</sup> 2009 年六月，李登輝表示台灣與中國的關係是「你是你，我是我，但你我是朋友」，此一看待台中關係的新定位，顯然並非隨興所發，而是與「新時代台灣人」的論述邏輯有一致性。新聞請見：范正祥。2009。〈李登輝：中國藉優惠政策 操弄台灣〉。《自由時報》2009/06/28：焦點新聞版。

新的理解方式是立基於「台灣人民生命共同體意識的凝聚，已經邁向更高階段」（李登輝，2005: 34）這個現實前提之上。「新時代台灣人」之所以可以是「非民族主義式」的理論，其實是建立在「台灣的共同體意識已經大致形成」這個前提上。共同體意識必先早於公民意識而存在，因為公民身份必須在共同體的疆界內才能成立（Canovan, 1996）。假設以台灣作為「場所」的共同體意識尚不存在，「新時代台灣人」的理解方式很可能就顯得天馬行空、不切實際。我們可以推想，如果「新時代台灣人」在 80、90 年代就被提出，一定因為缺乏現實基礎而夭折。換句話說，「新時代台灣人」理論的在 2005 年誕生，已經有其現實基礎，也體現了李登輝漸進式的思維。

需要進一步說明的是，「新時代台灣人」理論並不是主張台灣民族的形成可以脫離客觀的社會學規律，而成為「不需要他者的民族認同」。「新時代台灣人」的論述之所以得以不必再設定「他者」與「敵人」，其實就是因為奠基於「共同體基礎已完成」的假設上。換句話說，中國作為相對於台灣民族的「他者」或「敵人」的角色，已經完成其「階段性任務」：「幫助」台灣民族的形成。所以，「現此時」、「現階段」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已經不再需要設定中國為「他者」或「敵人」。就因為中國已經「功成身退」了，因此，「換一個方式來理解這個共同體的形成」始成為可能。

為什麼要採取這種新的理解方式？李登輝直言是為了在這個「民主內戰」的時代超越內部的矛盾（李登輝，2005: 34-35）。明言之，就是進一步的民族整合（national integration）。李登輝提出的策略有二：第一，以民主內涵、公民意識、社區意識來打造共同體，而非以民族主義眼光看待共同體。第二，在政治民主的基礎上，更要往經濟民主的目標邁進。關於這兩條策略，我將在第四、第五節繼續討論。

「新時代台灣人」雖然有理論上的進展，但是並沒有發揮出相稱的政治影響力。原因大致有三：第一，「新時代台灣人」的論述是在 2005 年才提出。在這之前，李登輝的漸進路線與陳水扁的工具路線，主要是在「國家正常化」這個面向上交鋒。第二，李登輝作為卸任總統，已經不如他主政的 90 年代那般，可以掌握足夠的資源與政策工具去推行他的理論。第三，2005 年之後，陳水扁逐漸陷入弊案與貪腐醜聞的漩渦。陳水扁訴諸激進的台獨路線與民族主義情緒，尋求獨派團體的支持與泛綠民眾的同情，以抵禦泛藍政黨的攻擊。此後，陳水扁回頭搶奪正名、制憲的論述主導權，獨派團體再度轉向陳水扁，台聯黨在國會席次不增反減，面對掌握各種資源與職位的現任總統，卸任總統李登輝在交鋒中已經落居下風（周玉蔻，2007），「新時代台灣人」的論述無法發揮進一步的政治影響力。

## （二）陳水扁的工具路線

陳水扁長期是民進黨的政治明星，但是幾乎沒有提出具有一貫性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依照林濁水（2006: 213-14; 2009: 20-34）的看法，陳水扁從民進黨建黨之後到 2002 年，都是「去台獨化」路線的主要領導人之一。「去台獨化」路線不是反台獨，而是主張避免使台獨成為檯面政策，基本看法是「強調民主」、「避談台獨」以配合當時社會的主流價值，來爭取最多的選票支持。我認為這個看法殊為可信。明言之，陳水扁對台獨一直抱持著「選舉導向」的工具性看法。也就是說，陳水扁對待台獨的態度具有濃厚的投機色彩，其工具主義路線並不是在當選總統後才形成的。

1998 年陳水扁決定參選總統，發動台獨黨綱的修正，最終於 1999 年通過台灣前途決議文，在黨內兩派的妥協下承認「目前」的國號是中華民國。選舉過程中，陳水扁也訴求「新中間路線」以淡化台獨色彩。2000 年陳水扁當選總統後，就職演說中宣布「四不一沒有」：不宣佈獨立、不更改國號、不推動兩國論入憲、不推動統獨公投，沒有廢除國統綱領的問題。陳水扁在就職演說揭示的國家立場，比 1999 年李登輝的「特殊國與國關係」還要倒退，至少回到「中華民國在台灣」時的立場。作為一個民進黨出身的總統，他的立場是較保守；作為一個得票率 39% 的少數總統，他也許認為這樣的立場比較「安全」：對內他至少可以站在李登輝時代的「主流共識」上，對外不會踩到美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紅線。陳水扁以「全民總統」為己任，因此致力於「去台獨化」路線，從宣布「四不一沒有」後，甚至主張可以談「未來一中」。

2002 年陳水扁忽然在世界台灣人大會的視訊演說上，宣佈「台灣中國 一邊一國」的論述。此論述基本上又延續而且稍微超出了李登輝的「特殊國與國關係」，一來把「特殊」拿掉了，另一方面直接說明了「一中一台」的定位。然而，「一邊一國」為何忽然出現令人難以理解，有一解釋是「為了報復中國搶了台灣的邦交國諾魯」（林濁水，2006: 216; 2009: 56-59）。可以確定的是，「一邊一國」論並沒有實際的配套措施，對日後政府政策的影響也不明顯，此後陳水扁就在「一邊一國」與「四不一沒有」的立場兩邊跳躍，沒有連貫性的論述。2006 年陳水扁突然發動要廢除有名無實的國統會和國統綱領，此舉明顯可以激化族群情緒和收攏獨派團體的支持，除了藉此進行政治鬥爭與自保之外，看不到這個舉動有任何正面性、理論性的意涵。

2004 年九月，民進黨通過「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試圖緩和愈來愈激烈的族群對立情緒。可惜的是，此決議文並沒有提出與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相關

的理論性進展。它的民族想像，根據第五條：「經由民主化建立國家主權後，台灣已無外來統治問題，只有如何共同抵抗外來併吞的挑戰」，也沒有超越 90 年代以來，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作為唯一對立面的民族想像。此決議文的第六點不僅沒有理論進展，甚至還自陷理論上的困境：「中華民國認同與台灣認同應相互接納：中華民國主權既屬於全體台灣人民，而非其他政權，則台灣認同與中華民國認同，都是對國家認同的表達方式，不應被曲解為族群對立，而應相互尊重、理解和接納。」。李登輝時代的「中華民國在台灣」是在象徵符號上保留中華民國，但是國家主權與實質內涵則進行台灣化，可以說是以「中華民國為名、台灣為實」的模稜兩可折衷。然而，「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卻是要「中華民國認同」與「台灣認同」互相接納。如果中華民國認同和台灣認同都是一種「國家認同」，也就是兩者是對等的關係，不是「中央/地方」或「名/實」的差序關係。請問在同一國家內，如何要兩種對等的國家認同並存還互相接納？抑或者說，此條文的意思是「一個台灣 各自表述」，可以將台灣這個地方認為是台灣共和國，也可以認為是中華民國的一個省？「族群多元國家一體」決議文並沒有提出任何理論來解決這個問題。

## 肆、戰後台灣民族主義的框架與困境

「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是戰後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的隱微框架。這個論述框架的內涵會根據歷史情境而演變，但是時至今日，此框架在論述上與實踐上都已陷入難解的困境。這困境不單單因為陳水扁工具性地操弄民族主義情緒而產生，更根本的原因是--這個框架難以在目前的客觀環境中適應良好。簡單說，「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的民族主義論述框架已經落後於時代腳步，它無法適應時代條件，也無法供應時代需求，更別提指引時代方向。李登輝的「新時代台灣人」的理論探索，就是試圖跳脫此框架的一種嘗試。以下提出三個標準：理論的有效性（theoretical effectiveness）、策略的可行性（strategic feasibility）、道德的可欲性（moral desirability），分別從論述、實踐、正當性三個層面，檢視此一框架所遭遇的困境。

### 一、理論的有效性（theoretical effectiveness）

#### （一）動態均衡的民族狀態

民族主義者常設想民族有一終局式的「完成」，而民族「完成」後是不可逆轉的。為了民族完成的目標，常常必須做出許多犧牲。除了自我犧牲，也許有時

也不惜犧牲他人。許多悲劇是這樣釀成的。「民族」是人類文明歷史長河中，近兩三百年才逐漸出現的一個政治性單位與概念。有些民族形成的時間較早，在擁有民主制度與全球化之前民族已經成形，這些民族看起來似乎狀態較穩定；台灣是形成中的民族，民主與全球化已經構成民族形成過程中的時代背景。我們不僅不能忽視這民主與全球化，更要體認這兩個因素對民族形成的影響。以民主制度作為解決國家認同問題的機制，有一個的內在限制：「會形成怎樣的國家認同，是不確定的」，因此「沒有任何選擇是真正終局的，也沒有任何選擇是不可逆轉的」(吳叡人，1997:46-47)。更不用說，民主過程一定是反覆進退、曠日廢時的。全球化也對民族形成構成挑戰，資本與人員的流動、產業與移民的進出都模糊了民族的面目與疆界。「民族國家終結」的說法(大前研一，1996)也許過於誇大，然而今日民族國家普遍面對區域整合的努力與地方自治的訴求，兩股力量同時往上往下拉扯，既構成多層次治理的問題，也可能促進多層次認同的出現。如果民族主義理論要作為一個實踐綱領，從理論有效性(theoretical effectiveness)的標準來要求，它所設定的目標必須是可以達成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者必須有所體認：民族並沒有一個終局狀態，民族是一個不斷在實踐中產生新意義，其內涵與界線持續轉變的政治概念與單位。終局狀態是一種靜態的看法，但是民族是一個動態的概念。既然歷史不會終結，民族也不會有終局狀態。民族的「完成」是一個無法達成的目標，追求無法達成的目標的理論是無效的，即使提出再多策略也是枉然。在民主與全球化的時代環境下，達成合理的「動態均衡」的民族狀態才是台灣民族主義可能達成的目標。

## (二) 主體性

台灣民族主義者念茲在茲的「主體性」，不可能在「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的框架中真正誕生。此論述框架中的台灣主體性是在與中國對立中確立。主體的確立依賴一個相對照的他者—中國，這樣的主體性稱不上真正的主體性，這種主體性是很脆弱、虛幻的。在此框架中的台灣主體性論述，借用 Chatterjee (1986) 的話來說，只是一種沒有自主性的衍生性論述(derivative discourse)。此衍生性論述隱含與所宣稱的目標相背離的邏輯，其結果正如吳祥輝(2006: 138)所言：「許多最反對中國的人，其實因為一直『反中國』，而造成實際上一直跟著中國的主體性走。『反中國』或『去中國化』的主體性都不是台灣，而是中國。這是很簡單的語文邏輯。」準此，以「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作為論述框架的民族主義理論，注定無法到達所欲的成功彼岸。如果在中國這面鏡子面前，台灣才能感覺自己的存在，這無異與台灣民族主義者所欲想的目標--「獨立於中國

之外」背道而馳。「獨立於中國之外」會產生目標與實踐的邏輯背反，「獨立於世界之中」才是台灣民族主義者可追求的目標。

## 二、策略的可行性 (strategic feasibility)

### (一) 民主國家的手段

台灣作為一個民主國家，其形成民族國家的手段已經受限。台灣的民族或國民形成(nation-formation)已經沒有國家主義 (statism) 的選項，已經不可能複製十九世紀民族國家形成那種由上而下，以國家暴力抹除差異的作法 (吳叡人，2008)。民主已經在台灣已是被普遍接受的價值，違反民主價值的政治行動被視為無正當性。民族主義的發展也需要民主的制約與轉化，否則很容易走向反動歧路。因此，維繫台灣民族的關鍵，在於成員是否能持續創造具有正當性的政治；在民主規範的制約下，這個過程必定是由下而上的 (吳叡人，1997:41)。換句話說，「社會」必須取代「國家」成為民族形成的核心，一如李登輝 (2005: 51) 所言：「新時代的國家意識，是植根於社會意識之中，...，社會不是抽象的名詞，而是一個一個具體存在的公民所組成的社區共同體所結合的」。台灣民族主義必須放棄以國家的力量由上而下對人民灌輸的想法。人們在台灣這個息息相關的場所中生活互動，所產生的公民意識、社區意識才是台灣共同體形成的堅實基礎，這種認同是不分族群的，「終將取代劃地自限、消極保守的族群情結，這是用民主的方式團結台灣的竅門」(李登輝，2005:52)。

### (二) 中國的因素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對台策略愈來愈靈活，這是導致以中國作為對立面的粗糙論述逐漸失效的原因之一。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台灣操作軟硬兩手策略愈見熟練，而且「軟的更軟、硬的更硬」，有時候甚至只見伸出軟的那手，硬的那手藏在身後。經過幾次對台武力恫嚇均收反效果後，中國學了聰明，以商逼政、以經促統成為主要手段，軍事威脅的鐵拳包覆在經濟交流的手套裡。中國的如意算盤打的精明，政治與經濟已經完全無法分離，如果無法化解中國的經濟攻勢，並找出一條活路，政治領域也勢將淪陷。面對這種靈活的操作，「對抗中國」的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就像一拳打在棉花堆裡，完全失去著力點。

不僅如此，中華人民共和國也發現從北京到台北最近的路，一條是經過華盛頓，另一條是經過歷史宿敵國民黨 (Shirk, 2007)。受中國總體經濟實力崛起的

情勢所逼，美國必須騰出更多與中國妥協的空間。在中國堅持一個中國的原則之下，美中之間的妥協經常以壓抑台灣作為代價。美國作為台灣最重要的盟邦，台灣民族主義者對美國又愛又恨，既期待美國的支持，又隨時擔心美國的背叛，對於美中壓抑台灣的妥協既氣惱又不敢大聲批判，陷入進退維谷的境地。

90 年代台灣的民主化過程中，雖然引發了國家認同的衝突，但是此衝突仍是發生在一個「既定合法政治單元」，也就是台灣的主權獨立的國家之內的--即使它使用的符號依然是中華民國（吳叡人，1997: 47）。2005 年之後，國、親、新三黨主席相繼訪問中國後，情勢恐怕變得比 90 年代更複雜。當時的國民黨主席連戰在北京宣稱：「國民黨與共產黨之間的關係是『聯共制台獨』，台灣與中國的關係是中國內戰遺留的問題」。這種論述一方面將台、中關係視為中國的內政問題，正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同一論調；另一方面，『聯共制台獨』意味著國家認同的衝突已經不再是發生在台灣的政治單元之內，國民黨企圖將中國這個外部力量直接引入台灣內部的國家認同衝突。連戰的言論讓國民黨的「吳三桂」形象又栩栩如生起來，這樣的台灣民族主義想像又容易外溢到外省族群身上，如此一來非常不利於以台灣為範圍的「想像共同體」的形成。台灣民族主義一方面不能任意將「中華民國認同者」（內部對立者）當成「中共同路人」（外部敵人）（張茂桂，1997: 107），另一方面又必須慎防那些「與中國政商關係盤根錯節者」<sup>10</sup>出賣台灣利益。台灣民族主義需要更細緻的論述（高格孚，2004）。

### （三）人民的現實生活經驗

以「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作為框架的民族主義論述，已經逐漸脫離了人們日常生活經驗。台灣每年至中國旅遊的人數超過四百三十萬，經常往返兩岸的台商台幹保守估計是 50~100 萬人，與台灣人通婚的中國籍配偶人數已超過三十萬，近年台灣對中國的貿易依存度都在四成左右水準。上述數字意味著：每年六個台灣人之中就有一人到中國旅遊，有 50~100 萬戶家庭的主要賺取薪資者常往返中國工作，有 30 萬個家庭的女主人是來自中國的新移民，還有難以計數的台灣人直接或間接與中國進行交易。換句話說，一般台灣人民透過通婚、工作、貿易、旅遊、社交...等，在日常生活中跟「中國」或「中國人」多有接觸。這些

---

<sup>10</sup> 這是台灣國際法學會副秘書長李明峻的發言：「國民黨人的利益已經不在台灣，過去的權貴與現在執政者的子女、親人許多具有美國籍，更與中國的政商關係盤根錯節，根本不是台灣的生命共同體，遑論會保護台灣人民。」請見林毅璋，2009，《找回台灣主體性 阮銘籲制憲公投》，〈自由時報〉，6 月 28 日，政治新聞版。

經驗未必都是愉快的，但是也絕非獨派所刻意宣傳的那樣只有負面的感受。多元性（plurality）本屬於人類社會的基本情境（Arendt, 1998）。二元對立的框架是只存在於腦袋中的概念，人們「生活中經驗的現實」遠比這個框架複雜。根據許多民意調查，絕大多數台灣人民是不想與中國統一的，但這並不代表人們是用二元對立的框架去理解與想像台灣與中國的關係。獨派所理論化的是自己的主觀意向，而不是人民認知到的現實，這樣的意識型態當然無法動員群眾、無法吸引人民支持。

### 三、道德的可欲性（moral desirability）

台灣民族主義作為一個「晚期民族主義」，「它面臨一個對民族主義非常有敵意的當代知識與道德氛圍，已經不再擁有早期反殖民民族主義的那種單純不受質疑的正當性」（吳叡人，2008）。首先，台灣是多族群社會，而且已經民主化，所以日本與德國那種透過國家力量由上而下形塑單一文化、血統論的民族認同，早就不是民主台灣可以走的道路；再者，台灣的經濟、社會環境已經步入後現代階段，任何主體形成的計畫，在論述上與知識上都面臨都嚴苛挑戰。台灣民族主義缺乏以社會為核心、由下而上建立共同體的論述與策略。這種純粹以中國作為對立面的論述，放置在複雜的台灣社會中已經顯得蒼白無力。吳叡人（2008）清楚指出這種兩難：「只會空講『愛台灣』而不考慮當代主流的進步政治價值，如平等、多元、差異等，是難以被接受的。不過在另一方面，如果不完成民族國家建構，或者共同體形成，不先界定共同體的成員範圍，根本無法實現分配正義。」台灣民族主義對內與對外都面臨兩難處境：對外，如何在解構壓迫者強加認同的同時，又去正當化自己可以擁有獨特認同的權利？對內，如何在建構自己的共同體意識的同時，又不去壓迫到台灣內部的弱勢群體？如果台灣民族主義論述無法回答這兩個問題，就難以獲得正當性，不具備道德上的可欲性。亦即，台灣民族主義將從過去具有民主和去殖民正當性的價值，淪為一種落伍、反動的政治論述爾爾。

## 伍、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

以「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作為隱微框架的台灣民族主義，設定民族「終局式完成」的不可能目標，並且淪為一種衍生性論述而無法產生真正的主體性，這是理論上的無效；在實踐上缺乏民主國家可以採取的手段，也疲於應付中華人

民共和國漸趨靈活的攻勢，而且無法貼近並理論化台灣人民「生活中經驗的現實」，導致策略上不可行；無法解決「抵抗壓迫與避免壓迫」的兩難問題而難以獲得正當性，這是道德上不可欲。理論上無效、策略上不可行、道德上不可欲所造成的結果就是：對內無法團結國民，對外無法指引國民奮鬥的方向。獨派對中國的痴迷（obsession），是他們缺乏想像力的主因，但這已經不僅僅是台灣民族主義者的困境，而是整個共同體內部陷入民心士氣低落的總體病徵。

讓我們試著從民族認同形成的「階段」，來理解中國與世界對臺灣的意義：在認同形成的初期，台灣民族需要一個「重要的他者」（significant other）來提醒自己不是那個「他者」。然而，界線建立之後，台灣民族需要進一步在更寬廣的世界場域中自問，並且積極地證明：「我們除了『不是』之外，我們『是』什麼？」。

以中國作為他者，是臺灣民族認同形成在歷史上既成的、無法跳躍的階段。然而，這個階段已經完全過去了嗎？筆者不敢完全肯定。從地緣政治來看，只要中國不放棄併吞臺灣，它仍可能持續扮演一個「重要的他者」的角色。也就是說，「以中國作為他者」並非某些政治人物隨意操縱就能達成的意識型態捏造物，而是結構提供了的必要條件與誘因。只要結構持續提供必要條件與誘因，就不會缺乏以此動員人民情感與支持的政治人物。

問題就出在於：現階段台灣與中國的關係，不是古典的敵我對立結構，而是具有錯綜複雜利害關係的狀態。正是這種複雜的狀態，決定了我們不能再用簡單的二元對立邏輯處理認同，而必須另尋出路。因此，一方面我們不能無視於結構的困境，必須清醒地面對中國對台灣的威脅，這是結構層次的議題；另一方面，台灣民族需要進一步在更寬廣的世界場域中自問並證明：「我們『是』什麼？」，這才是建立真正主體性之道，這是行動層次的議題。

本文的論點為了行動層次而發，旨在提出一個指引行動的思考方向：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必須擺脫中國幽靈的糾纏，台灣的民族建構無須也不能繼續建立在與中國對抗的基礎之上，論述框架必須超越「台灣是與中國對抗的台灣」進入「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這種思考框架的超越具有理論與現實的必要性。然而，本文只能指出一個可能的框架，至於在這個框架內台灣民族的實質內涵不是一人之力可以完成，這需要一、兩個世代各個領域的台灣人共同努力，才得以擘劃出具體藍圖和建構出實質內涵。

人是活在現在與一直來一直來的未來，但是對過去的理解往往決定現在與未來的生存意義。如果民族指的是一群主觀地有機集合，民族認同就是過去的傳承、當前的需求與未來的期望三者間不斷重組調整的結果（Parekh, 1995）。「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是整合過去傳承、當前需求與未來期望的適當架構，其領域

不只是政治的，也是經濟的、文化的、產業的、社會的、人權的，各領域的菁英應該依照其努力為台灣在世界中定位。

「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是超越當前的內部矛盾，進一步民族整合的平台。目前的內部矛盾很大一部份是源自於台灣殖民經驗的遺留，其重要特徵是：歷時的「連續殖民」(清帝國、日本、國民黨)，加上並時的支配結構上的「多重殖民」(殖民母國(外來政權)/漢族移民/原住民)(吳叡人，2006:95)，這樣的歷史經驗導致現在至少有三種去殖民觀點，或者說三種「文化政治」的立場互相衝突。承認「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給予這三種立場平起平坐的權力平台。中華文化可以被承認是台灣文化組成的重要養分，但是國民黨建立的大中國中心的文化霸權心態可以休矣；台灣本土文化的主張者也無須以去中國化為己任，可以更有自信、兼容並蓄地吸收各種外來文化；各族原住民與西南太平洋南島語族之間的文化連結版圖，可以堂堂進入台灣當代的文化想像；90年代以後來自東南亞國家的新移民也無須要求其「融入」所謂的台灣文化，維持其母土文化，然後對台灣文化進行瞭解、適應與連結，更能豐富「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的多元文化內涵。

只有在「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的平台上，李登輝(2005)所說的「以民主內涵、公民意識、社區意識來打造共同體」，始成為可能。因為帶著文化歧視的態度，不可能產生正常而團結的公民意識或社區意識。所謂由下而上產生社會意識的路徑，必須先讓人們立足於平等地位。帶有文化差序感的公民意識是虛假的，它只能再次複製偏見，難以進一步民族整合。也唯有當不同族群的人們在「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的平台上凝聚成共同體後，共同體的成員範圍清楚且地位平等，我們才有辦法從政治民主的基礎上，再往經濟民主的目標邁進，實現分配正義的目標。

在「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的論述框架裡，中國不再是台灣民族的他者，中國可以是台灣旁邊的大朋友。面對中國彈性的對台政策，台灣也可以靈活以對，不必以「拒敵千里之外」的姿態閃躲，也不必以「兩岸關係優位於外交關係」庸人自擾。跳出「與中國對抗」的框架，台灣民族主義論述可以更貼近不同職業、階級、性別、族群與地域的人們在現實生活中對中國的感知，從而建立起更具台灣主體性的中國論述。

「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也是同時面對過去與未來的理論。台灣是多元族群的社會，我們必須承認彼此有不同歷史想像。歷史想像之所以是想像，就是我們都沒親身經歷過。學校教授與父母口傳的歷史，對我們而言，都只是「故事」。對「故事」的理解，決定現在與未來的意義與策略；而「故事」要怎麼寫，取決於我們想要什麼樣的未來。就像 Fanon (1961) 所說：「知識份子為人民而寫的

作品，使用往事應該是為了開創未來，作為行動的邀請和希望的根基」。台灣作為一個移民社會，我們可以用「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的架構大方容納不同時期來自不同地方的移民，大膽承認並尊重彼此不同的歷史想像，多元並存的歷史意識不必然妨礙共同感的產生；「因為，它將強迫我們認知到多元歷史經驗的存在，從而使我們習於將自身經驗相對化，而這種相對化的能力與意願，才是最堅強的結合基礎」（吳叡人，1997:39）。

原住民、已經土著化的老住民（本省人）、尚未完成土著化的新住民（外省人）、90年代以後進入台灣的新移民，我們的最大共同點就是以台灣作為共同的生存場所。李登輝（2005: 68）所言：「『新時代台灣人』必須超越被宰制的漂流意識，對自己的主觀能動性給予肯定」，其對主觀能動性的強調在此特別有意義。我們都是「因為投置在此經營理想家園，對生活目標擁有主觀理性欲求，最起码的共同點是追求自由的意志」，所以我們從世界各地匯聚在台灣這個場所，因此「絕對不是不由自主的宿命歸宿」。我們不是團結在對抗共同敵人的前提之下，而是因為未來的夢想而相聚，也為了共同的主觀意志而凝聚。因此，台灣民族可以面對全世界，可以與全世界作朋友，可以對世界各地加入台灣的新移民張開雙臂。

新移民女性的加入，使得既有的「四大族群想像」（王甫昌，2003）需要重新調整，也是台灣民族主義論述超越「與中國對抗」框架的契機。台灣民族論述納入東南亞國家的新移民，可以協助跳脫現有的「台灣 vs 中國」、「統一/獨立」、「台灣是/不是中國的一部份」的僵固框架，進入「世界中的台灣」的全球框架。這個全球視野讓台灣認同更包容，也讓台灣的國際外交論述更彈性、更寬廣。東南亞國家的新移民與中國並無主權與認同的瓜葛，在論述上有利於強調台灣與所有國家友善、等距連結，而非只是與中國綁在一起；中國女性婚姻移民也可以成為「雙邊利益相關者」（stakeholders on both sides），應該被轉化為維持兩岸和平的正面基礎，而非一邊視之為人口統戰的工具，另一邊則以「保密防諜」的心態加以防範（謝易宏，2007: 156-57）。這樣的轉變既自然又不勉強，而且符合台灣利益，首先該作的就是超越僵固的「與中國對抗」的腦袋框架，改以「異中求同」來尋求共感。台灣民族主義者念茲在茲的「主體性」由此產生。透過這個框架，我們包容且尊重不同的過去，也對未來的可能性開放，「動態均衡」的民族狀態成為可能，民族無須有終局式的「完成」。

日本時代的台灣民族主義提出「台灣是台灣人的台灣」的論述框架，此時台灣民族的對立面是日本人，「台灣民族」被界定為殖民地解放運動範疇中的「被壓迫民族」、「弱小民族」。這個「台灣民族」不是 Rogers Brubaker（1996）說的

那種蘇聯式由上而下將各「民族」予以分類和制度化的政策的產物，而是台灣民間社會由下而上，反對（殖民）國家對台灣社會進行強制分類與制度化的產物。「台灣民族」是民間反抗的產物，是在政治反抗中被創造出來的「解放的範疇」（category of liberation）（吳叡人，2001:100）。二次戰後的台灣民族主義則不斷從「與中國對抗」的敵我區辨中，劃定台灣民族的界線、尋求台灣民族的主體性。一百年過去了，作為二十一世紀的台灣人，應該有足夠的自信，用世界文明的演進觀點，看自己的過去、現在和未來（吳祥輝，2006:137）；作為二十一世紀的台灣民族，也應該擁有相對於中國與日本兩個前殖民母國的自主性（吳叡人2006:102）。擁有自信與自主性的民族不會一直停留在對抗中。「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作為一個新的實踐範疇（practical category），它不只是「期待實現台灣人全體的政治、經濟、社會解放」，它就是台灣人發揮積極進取的精神，以世界的範圍設定台灣的座標，從台灣作為起點勇敢在世界舞台上實現夢想的根基--「台灣是世界中的台灣」就是「夢想的範疇」（category of dreams）。

## 參考書目

- Geoffroy, Claude。1997。《台灣獨立運動：起源及 1945 年以後的發展》。黃發典譯。台北：前衛。
- Kerr, George。1991。《被背叛的台灣》。陳榮成譯。台北：前衛。
- Marx, Karl。1972。〈黑格爾法哲學批判導言〉。中共中央馬恩列斯著作編譯局編譯《馬克思恩格斯選集第一卷上冊》：452-67。北京：人民出版社。
- 大前研一。1996。《無國界的世界：民族國家的終結》。李宛蓉譯。台北：立緒文化。
- 王甫昌。2003。《當代台灣社會的族群想像》。台北：群學。
- 王育德。2002。〈台灣民族論〉。侯榮邦等譯《台灣獨立的歷史波動》：75-131。台北：前衛。
- 台灣教授協會編。2009。《台灣國家定位論壇》。台北：前衛。
- 史明。1992。《民族形成與台灣民族》。東京：**Taiwanese Cultural Grasroots [sic] Association**。
- 吳祥輝。2006。《芬蘭驚艷：全球成長競爭力第一名的故事》。台北：遠流。
- 吳叡人。1995。〈命運共同體的想像：自救宣言與台灣戰後的台灣公民民族主義〉。彭明敏文教基金會編《台灣自由主義的傳統與傳承：紀念「台灣自救宣言」三十週年研討會論文集》：51-86。台北：彭明敏文教基金會。
- 吳叡人。1997。〈『台灣非是台灣人的台灣不可』：反殖民鬥爭與台灣人民族國家的論述 1919-1931〉。林佳龍、鄭永年編《民族主義與兩岸關係》：43-110。台北：新自然主義。
- 吳叡人。1997。〈民主化的吊詭與兩難：對於台灣民族主義的再思考〉。游盈隆編《民主鞏固或崩潰：台灣二十一世紀的挑戰》：31-48。台北：月旦。
- 吳叡人。2006。〈台灣後殖民論綱——一個黨派性的觀點〉。《思想》3：93-103。
- 吳叡人。2008。〈進步本土主義〉。  
<http://zgeist.wordpress.com/2008/09/25/progressive-bentuism/>。2010/4/18。
- 李明峻。2004。〈從國際法理論檢視台灣的法地位〉。陳儀深、薛化元、李明峻、胡慶山編《台灣國家地位的歷史與理論》：47-88。台北：玉山社。
- 李登輝。1999。《台灣的主張》。台北：遠流。
- 李登輝、中嶋嶺雄。2000。《亞洲的智略》。駱文森、楊明珠譯。台北：遠流。
- 李登輝。2003。〈序：台灣邁進二十一世紀的世界〉。群策會「台灣二十一世紀國家總目標」研究小組編《台灣二十一世紀國家總目標》：1-3。台北：群策會。

- 李登輝。2005。《新時代台灣人》。台北：群策會。
- 沈建德。2003a。《台灣血統》。台北：前衛。
- 沈建德。2003b。《台灣常識》。台北：前衛。
- 周玉蔻。2007。《總統內戰：李登輝為何被陳水扁擊敗？》。台北：INK。
- 林濁水。2006。《共同體：世界圖像下的台灣》。台北：左岸文化。
- 林濁水。2009。《歷史劇場：痛苦執政八年》。台北：INK。
- 施正鋒。1998。《族群與民族主義：集體認同的政治分析》。台北：前衛。
- 施正鋒。2001。《台美中三角關係：由新現實主義到建構主義》。台北：前衛。
- 施敏輝編。1988。《台灣意識論戰選集：台灣結與中國結的總決算》。台北：前衛。
- 高格孚（Stephane Corcuff）。2004。《風和日暖：外省人與國家認同轉變》。台北：允晨文化。
- 張英哲。2005。《台灣主權的論述與辯正》。台北：現代文化基金會。
- 張茂桂。1997。〈談「身份認同政治」的幾個問題〉。游盈隆編《民主鞏固或崩潰：台灣二十一世紀的挑戰》：91-116。台北：月旦。
- 許慶雄。2000。《台灣建國的理論基礎》。台北：前衛。
- 許慶雄。2001。《中華民國如何成為國家》。台北：前衛。
- 陳翠蓮。2008。《台灣人的抵抗與認同：1920-1950》。台北：遠流。
- 彭明敏。1995。《自由的滋味：彭明敏回憶錄》。台北：前衛。
- 黃昭堂。1998。《台灣那想那利斯文》。台北：前衛。
- 黃昭堂。2002。《「台灣中華民國」國際法上的地位》。侯榮邦譯。台北：台灣獨立建國聯盟。
- 黃昭堂。2003。《台灣新生國家理論：脫出繼承國家理論、分裂國家理論來促成新生國家的誕生》。侯榮邦譯。台北：現代文化基金會。
- 廖文毅。1956。《台灣民本主義》。東京：台灣民報社。
- 謝易宏。2007。《「根留台灣」—中小企業與新移民女性的「不對稱相依」生產關係》。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Anderson, Benedict. 1983.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s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New York: Verso.

Arendt, Hannah 1998. *The Human Condition*. Chicago, Ill.: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Brubaker, Rogers. *Nationalism Reframed: Nationhood and the National Question in the New Europ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anovan, Margaret. 1996. *Nationhood and Political Theory*. Cheltenham, United Kingdom: Edward Elgar.
- Chatterjee, Partha. 1996. *Nationalist Thought and the Colonial World: A Derivative Discourse?*. Minneapolis, Minn. :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De Beauvoir, Simone. 1989. *The Second Sex*. New York: Vintage Books.
- Fanon, Frantz. 1952. *Black Skin, White Masks*. New York: Grove Press.
- Fanon, Frantz. 1963. *The Wretched of the Earth*. New York: Grove Press.
- Gellner, Ernest. 1983.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Gramsci, Antonio. 1971.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of Antonio Gramsci*.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 Masahiro, Wakabayashi. 2006. "Taiwanese Nationalism and the 'Unforgettable others'" in Edward Friedman. ed. *China's Rise, Taiwan's Dilemmas and International Peace*: 3-38. New York: Routledge,
- Parekh, Bhikhu. 1995. "The Concept of National Identity." *New Community* 21, 2: 255-68.
- Schmitt, Carl. 2007. *The Concept of the Political*. Trans. George D. Schwab.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Shirk, Susan L. 2007. *China: Fragile Superpowe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eitzer, Ronald. 1990. *Transforming Settler State*.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Williams, Raymond. 1977. *Marxism and Literature*. Oxfor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u, Rwei-ren. 2002. "Toward a Pragmatic Nationalism: Democratization and Taiwan's Passive Revolution" in Stephane Corcuff. ed. *Memories of the Future: National Identity Issues and the Search for a New Taiwan*: 196-218. Armonk, London: M.E. Sharpe.